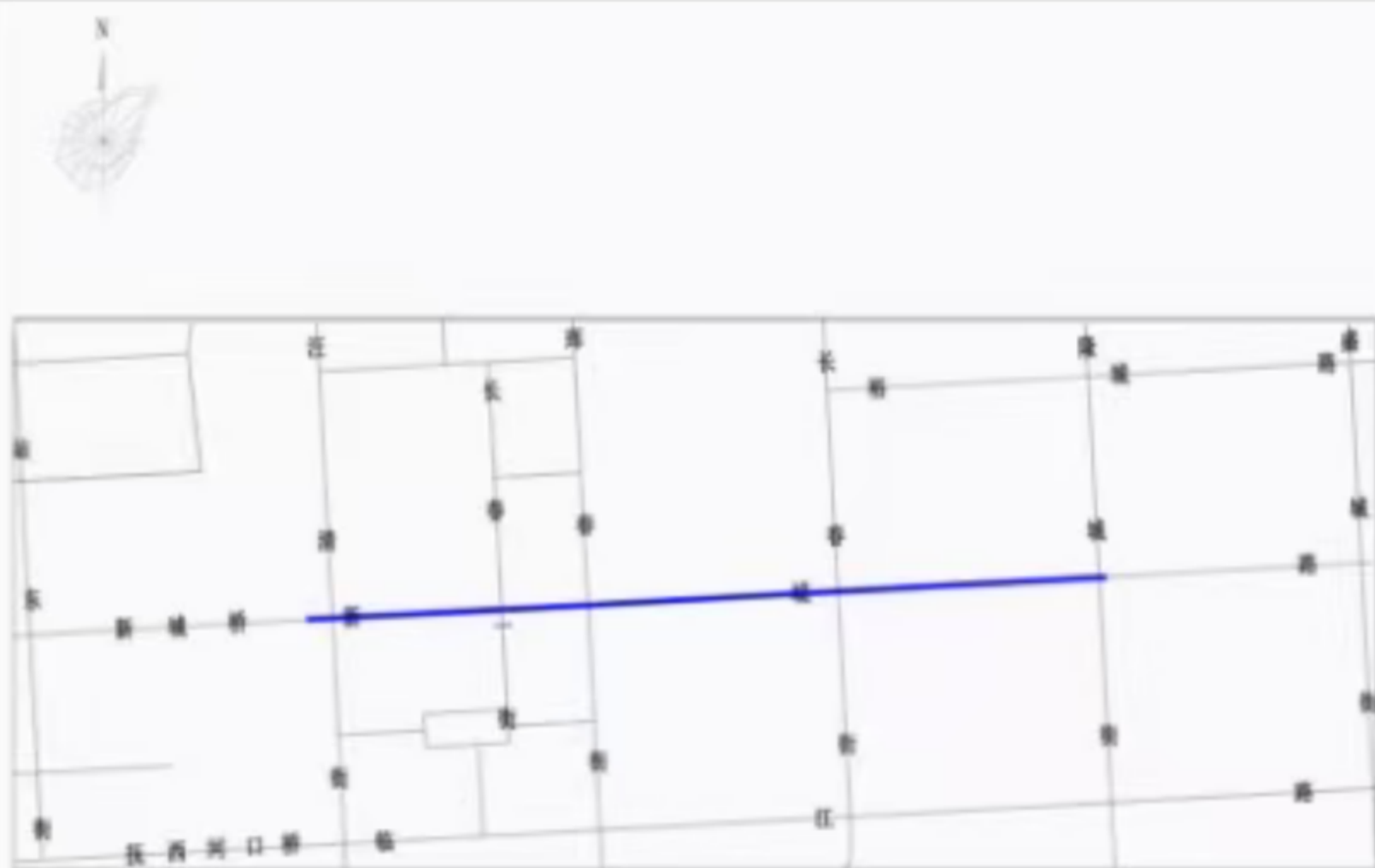




规划说明:

- 1、本图为抚顺市东部城区排水防涝一期项目（新华片区-新城路、宁远街、新华大街及临江路）工程规划-平面图，项目地点位于抚顺市顺城区新城路（站东街东至将军二街）、宁远街（抚顺城路至临江路）、新华大街（抚顺城路至临江路）及临江路（站东街至沈抚城际铁路东）。
- 2、本工程雨水经新城路、宁远街、新华大街、临江路规划雨水管线收集后排入相应道路现状雨水管渠。管线采用地理敷设，最小覆土深度不宜小于1.5米，长12141米，管径为DN600-1200。
- 3、规划设计符合《抚顺市人民政府关于抚顺市中心城区排水防涝改造工程详细规划的批复》（抚政〔2026〕37号）、《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GB50289-2016）、《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等现行有效设计规范。其它未尽事宜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范、规定。



规划说明:

- 1、本图为抚顺市东部城区排水防涝一期项目（城东片区-新城路）工程规划一平面图，项目地点位于抚顺市顺城区新城路（隆城街至汪清街西）。
- 2、本工程规划雨水暗渠沿新城路向西过隆城街、长春街、浑春街、长春一街、汪清街排入抚西河。暗渠采用埋地敷设，最小覆土深度不宜小于1.5米，长2000米。尺寸为3m×1.6m。
- 3、规划设计符合《抚顺市人民政府关于抚顺市中心城区排水防涝改造工程详细规划的批复》（抚政〔2026〕37号）、《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GB50289-2016）、《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等现行有效设计规范。其它未尽事宜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范、规定。